

证券代码：605169

证券简称：洪通燃气

公告编号：2026-008

## 关于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#### ● 基本情况

投资金额	不超过人民币 30,000 万元
投资种类	协定存款、定期存款、结构性存款、收益凭证、国债逆回购等
资金来源	自有资金

#### ●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

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洪通燃气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2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、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

#### ● 特别风险提示

公司本次董事会授权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为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满足保本要求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，不排除该投资受政策风险、市场风险、流动性风险、信息传递风险、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因素影响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防范投资风险。

### 一、投资情况概述

#### （一）投资目的

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，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，提升闲置自有资金收益水平，为公司和公司股东创造更多收益。

#### （二）投资金额

公司（含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）拟使用总额不超过 30,000.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#### （三）资金来源

公司闲置自有资金。

#### （四）投资方式

公司（含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）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满足保本要求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，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、证券公司、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的协定存款、定期存款、结构性存款、收益凭证、国债逆回购等。

#### （五）投资期限

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，在投资金额及期限内，资金可循环用于购买符合上述要求的理财产品。

### 二、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、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（含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）使用总额不超过 30,000.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投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满足保本要求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，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、证券公司、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的协定存款、定期存款、结构性存款、收益凭证、国债逆回购等。本次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前次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自动终止。

### 三、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#### （一）风险分析及风险提示

尽管本次董事会授权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为流动性好、满足保本要求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，不排除该投资受

政策风险、市场风险、流动性风险、信息传递风险、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因素影响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防范投资风险。

## （二）风控措施

1、公司（含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）进行现金管理的闲置自有资金，不得用于股票投资，不得购买以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产品。

2、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，严格筛选发行主体，选择信誉好、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。公司财务管理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情况，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，控制风险。

3、独立董事、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## 四、投资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（含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）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，不影响资金的正常周转需要，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资金收益，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公司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、经营成果等造成不利影响。

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将严格按照“金融工具准则”的要求处理，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“交易性金融资产”、“货币资金”项目，利润表中的“财务费用”、“公允价值变动收益”与“投资收益”项目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02月06日